



证券代码：002680

证券简称：ST长生

公告编号：2018-123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公司因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，股票于2018年9月3日起停牌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13.2.4条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5日开市起复牌；

2、因公司在2018年9月3日起停牌的两个半月内无法披露定期报告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5日起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ST长生”变更为“*ST长生”；

3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公司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生生物”）原定于2018年8月31日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、2018年10月31日披露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。由于狂犬疫苗事件被调查，导致公司半年报、三季报编制工作陷入停顿，公司无法按照预定时间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和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。11月1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未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

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9月3日起停牌[具体详见公司2018年9月3日于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、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无法在法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暨股票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05）]。2018年8月22日、2018年8月31日、2018年9月3日、2018年9月13日、2018年9月27日、2018年10月13日、2018年10月26日，公司分别披露了《关于预计无法在法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98、2018-104、2018-106、2018-109、2018-111、2018-119），2018年10月31日公司披露了《关于预计无法在法定期限披露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18-120），对有关风险进行了提示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8年11月5日开市起复牌，复牌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的种类、简称、证券代码以及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

- 1、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A股
- 2、股票名称：由“ST长生”变更为“*ST长生”
- 3、股票代码：仍为“002680”
- 4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：

自2018年11月5日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- 5、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，股票价格日涨跌幅限制为5%。

二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由于狂犬疫苗事件被调查，导致公司半年报编制工作陷入停顿，公司无法按照预定时间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。11月1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未审

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因公司在2018年9月3日起停牌的两个半月内无法披露定期报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3.2.4条的有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具体措施

董事会将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制度的要求，尽早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使公司避免退市风险，以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

1、若公司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在两个月内仍未能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暂停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2、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在两个月内仍未能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3、若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后，在两个月内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报告但未能在其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提出恢复上市申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可能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五、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

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将通过电话、邮件等方式接受投资者咨询，并在不违反内幕信息保密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，安排相关人员及时回应投资者问询。

公司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431-81874554

公司传真：0431-81874554

电子邮箱：148050228@qq.com

邮政编码：130103

通讯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越达路1615号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1月2日